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文件

东华职院科〔2026〕33号

关于组织开展国家语言文字“十五五” 科研规划 2026 年度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国家语言文字“十五五”科研规划 2026 年度项目申报的通知》相关要求，学校现组织开展项目申报工作，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题方向

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《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室关于国家语言文字“十五五”科研规划 2026 年度项目申报的通知》中附件指南，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，不能修改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。不具备以上条件的，须提供 2 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（在申报系统“附件”处上传扫描件）。重大项目申报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原则上应有主持并完成过省部级以上（含）科研项目的经历。

（二）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 1 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，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申报 2 个项目。

（三）在研国家语委科研项目负责人，未申请结项前原则上不得申报各类项目。在研国家级或省部级重大项目负责人，原则上不得申报重大项目。

三、申报方式及联系人

（一）统一线上申报。项目申报全部通过“国家语言文字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）进行。该系统为国家语言文字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，平台网页链接为：<http://www.ywky.edu.cn/>。请申报人登录“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，选择“重大项目”“重点项目”或“一般项目”进行申报。请登录“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，选择“重大项目”“重点项目”或“一般项目”项目类别进行申报。项目申请书“正文”中“二、项目设计论证”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、单位等有关信息，否则按作废处理。

(二) 申报意向报送。各申报人请于 8 月 20 日前报送《国家语言文字“十五五”科研规划 2026 年度项目申报意向表》，完成初步报名备案。

(三) 正式材料报送。各申报人请于 9 月 6 日前将完整申报材料报送至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。所需材料包括申报书、申报书查重报告（重复率需低于 20%）、科研诚信承诺书以及课题相关支撑材料。

(四) 联系方式。联系人：吴丽芳；联系电话：18070558572；办公地点：综合楼 5 楼 B503 办公室。

四、立项资助及研究期限

项目研究起始时间为 2027 年 1 月 1 日。其中，重大项目拟资助经费为 60 万元/项，研究期限为 2—3 年；重点项目拟资助经费为 20 万元/项，研究期限为 2 年；一般项目拟资助经费为 10 万元/项，研究期限为 1—2 年。

附件：国家语言文字“十五五”科研规划 2026 年度项目申报相关材料压缩包（随文另附）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
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
2026 年 8 月 12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 送：董事会成员，校领导

主办部门：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

联系方式：18070558572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6 年 8 月 12 日印
